

证券代码：870305

证券简称：华威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305	华威股份	2024年9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蒋庄村 2050 号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为了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目标达成，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简文祥、戈晶晶、吴夏岚、张杰、顾红军、卢永春、何万萍共 7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二）审议《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为保持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和提升公司资本实力，公司拟向已确定的发行对象淄博向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简文祥、戈晶晶、吴夏岚、张杰、顾红军、卢永春、何万萍、石晓艺进行发行。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43 元。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734,568 股，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 9,075,000.24 元。具体内容详

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4-013）。

（三）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书》，该股票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拟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事宜》的议案

为使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进行顺利，公司拟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重大文件；
-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或备案手续；
- （3）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方案，办理聘请参与本次发行股票的中介机构相关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流通的具体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六）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七）审议《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确认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2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蒋庄村2050号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67256978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参加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定的《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定的《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威粘结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